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 1 次招标采购(询
比施工 1) 21 标段 成交候选人
(招标编号: (BDGZ2025-1) KRSG2025-BM-0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5 年 02 月 12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 1 次招标采购(询比施工1) 21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 投标报价: / 万元,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的项目负责人: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的资格能力条件: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详见附件

三、其他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地 址: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市

联 系 人: 贾工

电 话: 0478-8202846

电子邮件: krxmglbm@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 E 座 110 室

联系人： 李晓、杨帆

电 话： 15389802587

电子邮件： krxmglbm@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晓（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2025年第1次招标采购（询比施工1）21标段

成交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BDGZ2025-1）KMSG2025-BM-001）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2025年第1次招标采购（询比施工1）21标段评标工作已结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成交候选人公示的规定，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及否决投标原因（如有）予以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成交候选人排序	成交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万元)	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编号	质量标准	工期(服务期)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评标情况(综合排序)
21标段	生产技改施工(十七)	第一	内蒙古鹏海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748800	邱涛	NMG251570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第二	内蒙古汇鑫电气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7.684800	鞠明含	NMG250826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二
		第三	咕咕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496500	于晓娟	蒙215141738977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以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本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符合要求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krxmglbm@163.com（邮箱接收异议时间：2025年2月8日-2025年2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异议受理电话：15389802587（电话受理异议时间：2025年2月8日-2025年2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 提出异议时应当提交以下内容：

(1)异议书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清楚明白且有事实依据，禁止主观猜测）。

相关请求及主张。

异议事项的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2)异议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异议真实性承诺函。

3. 下列异议不予接收

(1)在中标结果公示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为异议人主观猜测且未提供有效线索及相关证明文件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在异议期内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4.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 对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匿名信件、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无证据或不真实异议、投诉，扰乱公司工作秩序和市场秩序的；对招标人或其他供应商进行诋毁或恶意异议、投诉的，取消其投（中）标资格2年。



2025年02月08日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